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 16: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在公司于同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后，经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会议由董事长赵国法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赵国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 ESG 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齐珺女士、孙东方先生、赵国法先生，其中齐珺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任振雪女士、赵国法先生、王宪伟先生，其中任振雪女士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孙东方先生、齐珺女士、王宪伟先生，其中孙东方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孙东方先生、齐珺女士、任振雪女士，其中孙东方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5、董事会 ESG 委员会：赵国法先生、任振雪女士、王宪伟先生，其中赵国法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振雪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宪伟先生、吴建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任志霞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吴建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曾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三江（肇庆）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7日